

# 人類大歷史讀後心得

## 壹、選讀前言

在選讀這本「人類大歷史」書籍之前，我心中一直存在著以下幾個疑團，但從未得到完整及明確的解答。

第一、雖然一樣經過千萬年的物競天擇與生物演化(人類甚至不是在地球演化最長時間的生物)，且動物界至今仍然存在著與人類智能相當接近的物種，例如：黑猩猩、海豚等，那為何動物界不曾繁衍出發現萬有引力的生物或是進化出發明智慧型手機的動物，為何只有人類能不斷地發現及發明，並藉以來改變我們生活面貌，增強我們的生存能力，進而成為所謂的萬物之靈，地球的主人，究竟是動物牠們的進化速度遠遠不及人類，抑或是只有人類才是地球上唯一具有發現及發明能力的生物？

第二、動物界的同一物種，通常均具有品種的多樣性，不會僅僅是單一物種的存在，所謂屬於同一物種，就是牠們會彼此交配、能夠產出下一代。例如馬和驢，雖然有共同的祖先、也有許多類似的身體特徵，也能夠互相交配，但牠們彼此卻是無法交配，就算刻意讓牠們交配，產出的下一代會是騾，而不具有生育能力。因此，驢的 DNA 突變就不可能會傳給馬這個物種，馬的也不會傳給驢。於是，我們認定馬和驢屬於兩個不同的物種，有各自的演化路徑。相較之下，雖然鬥牛犬和西班牙獵犬看來天差地遠，卻屬於同一物種、擁有一樣的基因。牠們可以彼此互相交配，而且牠們下一代的長大後，也能再和其他狗交配。然而，人類除了所謂的膚色差異外，並未出現與人類相同的物種存在，雖然黑猩猩基因最接近人類，但人類仍無法與黑猩猩交配進而產生下一代，換句話說，現今存在的人類在地球上是唯一的人種，並沒有其他人種的存在，為什麼？

第三、生物的態樣必定是經過長時間的演化而成，例如：鳥類為了能飛翔，骨骼必相當符合鳥類飛行的需要：輕量化、且需有足夠的強度可以承受起飛、飛行和降落時的應力，為了骨骼的輕量化，因此鳥類骨頭的數量比其他同在陸地上的脊索動物要少，這就是演化。然而，以前人類的骨骼，與現代人類的骨骼，並無顯著的差異性，那為何並無特殊身體結構的人類，能夠進化到食物鏈的頂端，且一直持續霸佔著這個位置？

## 貳、內容摘要

本書「人類大歷史」內容共劃分為4部，分別是認知革命、農業革命、人類的融合統一及科學革命，敘述人類從只能啃食虎狼吃剩的殘骨的猿人，到躍居食物鏈頂端的智人，從雪維洞穴壁上的原始人手印，到阿姆斯壯踏上月球的腳印，這中間經歷了究竟產生了何種的變化，才造就了今天這樣的結果。

7萬年前的大腦認知革命（有能力談八卦，想像不存在的事物，讓陌生人開始合作、建立組織）、1萬2000年前的農業革命（讓我們渴求更多、生產更多，分工分職愈趨細膩）、500年前的科學革命（帶來快速進步，讓我們擁有上帝的力量，也帶來毀滅）、以及導致全球大一統、人類大融合的關鍵因素—金錢、帝國、宗教。

以下茲就各章摘要介紹如下：

### 第1部：認知革命

200萬年前到1萬年前這段期間，其實同時存在著許多不同的人種，在這長達上百萬年的時間洪流裏，早期的人類只能獵殺小動物及採集食物，但同時也可能被更大型的動物獵殺。然而在7萬年前起，智人彷彿脫胎換骨（偶然基因的突變，改變了智人大腦內部的連結方式），智人發明了船、弓箭等生存工具，並懂得使用語言溝通，也因

為語言文字隨帶產生抽象思考，讓傳說、神話、宗教與神應運而生，透過語言，這些抽象的集體想像讓智人擁有巨大的力量，繞過基因演化與生物學的先天的限制，形成後天的文化社會制度與快速創新去改變環境。認知革命之後，約 4-5 萬年前，智人發展出各項技術(航海、狩獵、火耕)、組織能力(貿易)，能夠走出亞非大陸，且由於智人的勝出，亦間接造成大型生物與其他人種的滅絕。

## 第 2 部：農業革命

農業社會之後的人類，其實沒有比較聰明，因為少部分沒那麼強壯的、聰明的人類，反而有機會活下來傳遞弱勢的基因；而且也沒有活得比之前更好，因為人口數量爆炸，必需養活一群菁英份子，因而要花更多時間來工作。從採集狩獵到農耕是個數千年的緩慢過程，一開始人類只是因為附近有小麥，偶而吃小麥，後來小麥隨著人類活動逐漸擴展範圍，有小麥的地方就適合人類長久居住，為了配合小麥生長緩慢，人類需在同一地點越待越久，因此發明各項工具，建造房屋穀倉，變成定居而非遷徙的生活型態。為了農業社會，人類發展出進階的社會結構：城市、政府、王國，這更進一步制約了人類的各種行為與日常作息。

人類發明的政治與社會制度越來越複雜，維持秩序所需的關鍵資訊無法單靠 DNA 複製傳遞給後代，所以需要各種文字及制度，才能維持人類社會的運作，有了書寫文字搭配官僚制度幫忙建立、維護與檢索文本紀錄，人類才有歷史與建立城市、帝國。人類看待世界的模式，由過去的臨場實際事物及整體思考，變成分工分割思考與官僚制度。

## 第三部、人類的融合統一

文化、風俗、信仰都是人類自己想像創造出來的秩序，社會內部就會有各式各樣的矛盾，整個社會必須試著調和這樣的矛盾，產生變

化與改變。控制全球的秩序的 3 種力量：經濟上的貨幣秩序（經濟的力量）、政治上的帝國秩序（刀劍與國家的力量）、宗教上的全球教派（宗教信仰的力量）。

金錢最基本的功能，乃是為了讓人合作進行交易與交換（取代以物易物的市集）的媒介物與計價單位，雖然金錢是交易市場互信的結果，但互信的背後是複雜的政治、社會與經濟網路所交織而成，金錢雖然能讓陌生人合作，但人們之所以合作不是因為信任對手、社群或某些神聖的價值觀，而是因為利益，金錢的誘惑衝垮了社會、國家、道德與宗教的制約與防護，讓世界變成無情的市場。

所有的社會秩序與階級都是人為想像的產物，其實十分脆弱，而且社會規模越大、這種秩序越脆弱。而宗教讓這些脆弱的社會秩序，有了超越人類的正當性，有了宗教之後，就能宣稱律法不單只是人類自己的設計與想像，而是來自絕對神聖的上天或是神明。

#### 第四部、科學革命

科學一開始伴隨帝國擴張，進行必要的地理、天文、人類調查。新領地帶來的財富與利益，讓帝國願意贊助研究語言、植物、地理與歷史，也讓帝國統治的統治合理化、正當化（除了壓榨殖民地之外，幫助殖民地開化是冠冕堂皇的理由），要不是商人想賺錢，哥倫布不會抵達美洲、庫克船長不會抵達澳洲；要不是發現新大陸帶來的巨大財富，帝國不會爭相前往地圖空白之處探險，要不是為了探險，帝國不會投資探勘與科學研究，而這些探勘與科學研究又進一步助長了資本主義與帝國壓榨殖民地的效率。

人類是否該打破生物因素的限制？當微生物還是地球上的唯一生物時，微生物沒有意識、生活目標、不會未雨綢繆為未來準備。但演化到了某個階段，像是海豚、黑猩猩與尼安德塔魯人已經有了意

識，也會替未來準備。而農業革命之後，人為育種開始取代物競天擇，或許再經過漫長的實驗與探索，生命將由智慧設計來操控，達爾文的演化論推翻了上帝創世說，而現在人類則開始藉由基因工程來扮演上帝。

### 參、讀後心得

閱讀之後，感受衝擊最大的，就是漢摩拉比法典與美國獨立宣言的對照，書中表示美國獨立宣言並沒有比漢摩拉比法典更為合理。事實上，1776年的獨立宣言當中，「自由」僅是代表國家不能隨意沒收或處分人民的私有財產，而「平等」也並不是指白種男人和女人、印地安人及黑奴有著相等地位。漢摩拉比法典制定了不同人等的「階級秩序」，而美國獨立宣言奉行的則是財富的「階級秩序」。我們所認知的觀念，不論是人人自由平等，或是金錢、資本與信用，都是人類憑藉著無遠弗屆的想像力所產生的觀念，藉由這些觀念，建構出系統和秩序。如果社會全體都相信同樣的觀念，秩序就能維持，並不能因此認為哪個觀念比另一個觀念更為真實，或是哪個文化較另一個文化更為合理。

此外，書中提出值得深思的事：物種演化上的成功，不代表個體的幸福。牛豬羊等家畜與雞鴨鵝等家禽，因為人類，搭上了演化的順風車，如今全球擁有超過 10 億隻牛和 250 億隻雞，相較其他瀕臨絕種的物種而言，牠們成功的提高了自己的總數，並且在生態系的 DNA 大池塘當中佔得更高的比例。然而物種全體的成功，不代表個體更為幸福。例如野生牛的自然壽命是 20 至 25 年，雖然在野生環境當中，有不少野牛活不到這個歲數，但至少還有相當的機會可以存活很久。相較之下，肉牛不過幾個月就到達最佳屠宰年齡，乳牛則會被強迫一再受孕，小牛一出生就被人類從母牛身邊帶走，以防止小牛喝掉太多牛

乳。從個體的觀點，很難說牠們因為演化成功而更幸福。從採集和狩獵進入農業社會的人類也是如此。人類的總數量，因為農業革命而增加了數倍（人口數從全球約 500 萬到 800 萬，增加到約 2 億多人），然而務農者卻得花更長的工時辛勤耕作，同時他們得比採集和狩獵時冒更多的風險：包括氣候的不確定性，土地被強佔或收成被搶奪，以致經年累月的勞力投資瞬時化為烏有。相較於採集和狩獵，這樣的風險實在太大，因此，這些務農的人們，不得不發展出一些組織與制度，以便降低風險的發生率，保障自己未來的安全，結局是這些組織與制度漸漸演變為階級社會，農民需養活統治階層的菁英分子，然而農民的食糧卻被菁英分子大量徵收，往往只能勉強過活。比起採集或狩獵，大多數的農民變得不幸福，只是個體在演化的洪流當中沒有選擇的機會，但他們已無法由複雜的農業社會走向採集或狩獵。

演化就像評估某一家公司經營得成功與否，我們看的是公司的總體市值、年營業額和總收益，而不是看員工個體幸福與否。人類從採集和狩獵進入農業社會，就好像年輕的大學畢業生投身大企業，從事各種勞心勞力的工作，發誓要努力賺錢，好在四十歲就退休，去從事他們真正有興趣的事業。然而，等他們到了四十歲，卻發現自己背負巨額貸款，要付子女的學費，要住高級住宅區的豪宅，每家得有兩部車。他們該怎麼做？他們會放下一切，回去野外採果子挖樹根嗎？當然不可能，而是加倍努力，繼續把自己累得半死。於是，當大眾在談著谷歌、雲端、大數據與物聯網時，我不禁想著：是否這正是「農業革命」的重演？個體會因此更為幸福嗎？

人類一心追求更好的生活，於是釋放出一股巨大的力量、改變了世界的面貌，但衍生的結果沒有人料想得到、甚至不是任何人所樂見。每當人類能力大幅提升、看似成功的時候，個人的痛苦卻也是隨

之增長。就像是通訊軟體 line 帶給大家許多樂趣，卻也讓一些人活在沒有下班，被工作奴役的痛苦當中。

當我們的祖先可以直立行走、用手握東西時，世界因此產生巨大的變化。腦中想的概念可以透過靈巧的雙手實現，製作出尖銳的石刀及石斧、設置陷阱藉此捕捉獵物。不久之後，最粗略的語言出現了，透過簡單的描述，人類開始分享資訊，讓知識得以傳遞延續，生活上的各種危機，哪裡有好吃的食物，甚至明確指出哪個方位有多少數量的牛群，都讓人類的族群逐漸擴大(也代表其他物種大量的滅亡)。

擴張還不夠，等到進入農業社會，人類熟悉的寵物及家畜加入了行列，小麥跟稻米上了餐桌成為主食，讓人類族群進一步擴張，並有能力供應大量物資給領導階層，即是古代的帝王與貴族。

從此人類的的生活模式大致底定了，但我們還想知道為什麼人類的社會、文化、經濟、政治等發展脈絡會是今天的模樣。為什麼人類會迷信金錢？為什麼資本主義跟宗教殊無二致？為什麼以前大多數人相信黑人根本不值得擁有人權？即便美國憲法明寫著「我們認為下面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造物者創造了平等的個人，並賦予他們若干不可剝奪的權利，其中包括生命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的權利。」？

7萬年前，智人只是一種微不足道的動物，時至今日，我們似乎只要再跨一步，就能進入神的境界，長生不老青春永駐，也擁有創造與毀滅的能力。隨然人類的生活條件大幅提升，然而卻讓其他動物深受其害，人類擁有的力量比以往都來得強大，但似乎對世間萬物卻比以往任何時候更不負責，還需要時間觀察人類是否能夠延續。擁有神的能力，卻貪得無厭、不負責任，而且連自己想要什麼都不知道，當下地球上最大的風險，莫過於此。